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键桥通讯

公告编号：2016-080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键桥通讯，证券代码：002316）于2016年5月25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5月2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1）。经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6年6月1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6年6月1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5），于2016年6月8日、2016年6月17日、2016年6月24日、2016年7月1日、2016年7月8日、2016年7月15日、2016年7月29日、2016年8月5日、2016年8月16日、2016年8月2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2、2016-054、2016-058、2016-062、2016-063、2016-065、2016-069、2016-070、2016-074、2016-078），于2016年6月2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9），于2016年7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7），于2016年8月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2）。

公司于2016年8月24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25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不超过3个月，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及其进展

（一）基本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初步确定为上海即富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即富信息”)不低于 40%的股权。

本次重组方案初步协商为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购买标的公司之股东黄喜胜、王雁铭、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湖州同胜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白涛持有的合计不低于 40%的标的公司股权。截至目前,公司仍在与标的公司的股东进行积极磋商,同时标的公司股权结构正在调整过程中,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和标的资产的交易比例后续仍存在调整和变化的可能性。具体方案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为准。

(二) 目前重组工作的具体进展

1. 公司已与标的公司的相关股东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达成初步共识,并签订《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即富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股东之重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公司已在《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2)中进行了披露。

2. 公司已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评估机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拟购买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等工作。

3. 公司会同本次重组相关各方就标的资产范围、交易对方、交易方案、具体执行流程进行多轮论证及协商。

4.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编制信息披露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申请继续停牌的原因

截至目前,公司已与有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行了多次实质性谈判,并签署了框架协议,相关中介机构已全部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工作量大,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进行当中,尚未最终完成,有关各方仍需对标的资产涉及事项进行沟通和协商,论证重组方案,公司与交易各方达成较为完善的交易协议仍需要一定时间。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继续推进,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仍需继续停牌。

三、继续停牌的时间安排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经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8 月 25 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3 个月，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 6 个月。在此期间，公司争取早日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如公司未能在 2016 年 11 月 25 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复牌，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继续协调各方共同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公司将积极督促中介机构尽快完成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工作，编制符合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及其它申报材料和信息披露文件，公司及交易对方将尽快落实、确定具体的交易方案，履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的内外部决策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8月24日